

# 南京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年5月18日，南京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宋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张铁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公司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基于独立、认真、谨慎的立场，对上述议案认真审阅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聘任宋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张铁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1、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经审核，宋智、张铁民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能力，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现象，无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聘任宋智先生、张铁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二、《关于公司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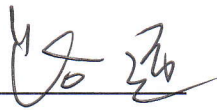
公司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薪酬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薪酬分配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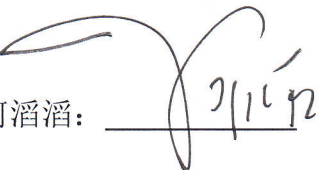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秦文虎: 

路 通: 

何滔滔: 

2017年5月18日